

新书馆

《洛城花落》：以“拟纪实”写作还原婚姻底色



■ 孙桂荣 李沐杉

“花落了，我依然爱你。”周大新的《洛城花落》（人民文学出版社2021年1月版）并非描写发生在洛阳城里的爱恨情仇，只是借用了欧阳修“直须看尽洛城花，始共春风容易别”的诗句，表达爱情凋落、有情人分离的悲剧况味。驰骋文坛30多年的老作家在这部长篇小说“封笔”之作里，通过北京城里一对青年男女从相知相爱到劳燕分飞的过程，对中国人的爱情婚姻本相进行了入木三分的透视。此外，该书承袭了周大新在第一部长篇小说《走出盆地》中就流露出来的性别关怀意识，以鲜明的形式探索呼应、模仿了近年来在文坛异军突起的非虚构写作潮流。

匠心别具的“拟纪实”书写

大约从三年前出版的《天黑得很慢》开始，周大新就开始有意识地尝试一种可称为“拟纪实”的文体实验。其与建立在实实在在调研、走访、访谈基础上的田野考察写作并非完全相同，有着编纂故事情节和人物形象塑造的考量，但在文本中呈现出来的却是事实记录，在视角、结构、体例、语言等多个层面力求保持生活本真的原始色彩。

《洛城花落》开篇第一句，“经过再三斟酌，我决定公开这桩离婚案情”，就奠定了“我”作为旁观者视角的本色书写基调。体例上，该书以“媒人之言”“女方”“男方”“完婚”“异兆”“调解”“庭审”（从第一到第四次的庭审记录）结构全篇，保持了与生活同步的节奏。“我”兼具媒

《洛城花落》一书并非描写发生在洛阳城里爱恨情仇的故事，而是借用了欧阳修“直须看尽洛城花，始共春风容易别”的诗句，表达爱情凋落、有情人分离的悲剧况味。在这部长篇小说“封笔”之作里，作家周大新通过北京城里一对青年男女从相知相爱到劳燕分飞的过程，对中国人的爱情婚姻本相进行了入木三分的透视。



人、长辈、调解员的角色，全程见证了一对新人从经人介绍相识、到恋爱结婚、再到起诉离婚的过程，但绝不介入男女主人公的生活和心理，一切都是以记录体的方式让事件自然呈现出来。尤其是在最后一章“庭审”部分，“我”完全退出，叙述全部让位于四次庭审的档案记载，原告、被告、原告律师、被告律师、法官的声音充满了整个文本，给人带来了原汁原味的法庭现场感。

除了现实场景的“拟纪实”，小说还通过男主人公雄壬慎撰写《中国离婚史》的过程穿插了史料文献，尤其是雄氏族谱中同样是两段庭审记录的历史场景“拟纪实”。一是清嘉庆年间族长审理常蕴洁诉丈夫花心出轨的案子，二是民国时期县吏审理尤桂蕊诉丈夫家暴的案

子。这两起案子与女主人公袁幽岚起诉离婚的案子既有形式上的呼应，也增强了历史的纵深感：都是女性发起的离婚诉讼、都是细数女性在婚姻中受到的伤害，但结果却大为不同。周大新自述这本书写到了女性的成长和成长中“付出的代价”，这几次既有联系又有更多区别的“拟纪实”庭审对此做了极好的注脚。

一部“婚姻指南”

《洛城花落》扉页中写道，“本书所公开的案子，在进入法庭审理环节时，双方的辩护律师使用了一些由网上看到的婚恋专家的研究成果，在此，谨向这些专家表示最诚挚的谢意！”对前人研究成果的郑重提及在小说写作中是十分罕见的。这一方面体现了作者重视所写必有“出处”的严谨性，另一方面则说明婚恋剖白在本书中的重要性。批评家胡平称该书是“两性婚姻的教科书”，笔者认为它更像一部“婚姻指南”：与其说是在讲述一对年轻人从结婚到离婚的故事，不如说是以现身说法的方式，告诉读者一些爱情婚姻中的人生道理。

袁幽岚与雄壬慎是两个年龄、学历、工作、家庭背景都差不多的年轻人，经“我”介绍在恰当的时间遇见彼此，逐渐生出情愫，结为夫妇，又在蜜月期过后，没有逃离“七年之痒”的魔咒，终于走到了对簿公堂的地步。说实话，两位主人公的这种经历在当今这个时代毫不新鲜。但这本书的目的不是书写传奇，而是借这件在中国大地上有相当代表性的凡人俗事，叩问婚姻的本质究竟是什么。

在第一次庭审时，袁幽岚一口气提出了14条离婚起诉缘由，涉及经济、住房、家务、修养、卫生、孩子、父母、亲戚、社交、消费、情感表达等的方方面面，而在随后的几次庭审中，又

陆续添加了家暴、出轨、性生活不和谐等更加复杂、隐秘的元素。这些林林总总的事项，几乎涵盖了婚姻生活的每个角落。小说以法庭诉讼、举证、对质、辩论的方式，将它们一件件、一桩桩摆出来，让当事人和辩护律师从不同立场出发，争辩这些事项的谁是谁非。这种写法主要不是一种情节的需要（大段大段的人物言说，在情节发展上未免过于单调），而是向读者进行婚姻科普。通过结尾的突转，小说表达的是再好的感情也经不起积怨、猜忌、误会、隔膜，很多人的婚姻本身没有什么问题，只是身在其中的人不懂经营。这既是一种婚姻箴言，也是这部作品的核心主题。

在女性关怀与男性理解之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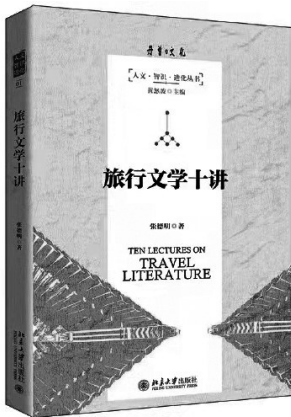
作者的男性身份并没有影响这部作品的性别偏好。作者试图在女性关怀与男性理解之间寻求某种平衡，使得《洛城花落》的性别立场不像时下有些作品那样，过于男权或女权，而是呈现出了一定的辩证性。从叙述笔墨上，该书给了女主人公袁幽岚更多篇幅，前半部把她描写成了美丽大方、不慕虚荣、直面自我的接近完美的女子。而通过法庭上大段大段的陈述，她人生中的另一面逐渐展现在读者面前，在看似天作之合的婚姻中，她承受了各种委屈和伤害，而拿起法律武器起诉离婚，则是她追求女性解放的一种方式。法庭上两位女律师的辩词也对她的选择起了辩护、支持、烘托的作用。《洛城花落》在这些层面上是有着鲜明女性关怀意味的。

同时，该书又没有放弃对男主人公的关爱和理解。雄壬慎对历史研究的执着，有些书生气的单纯性格，婚后对妻子的欣赏、呵护、忍让，都对袁幽岚的离婚指控起了一定淡化、稀释、缓冲的作用。通过法庭上的自我陈述和律师的辩词，该书同样给了他自我表达的机会，尤其是后来所写的，他的出轨只是袁幽岚的一种“猜想”。他未尽夫妻生活的义务缘于他因救人而患上艾滋病，因害怕传染妻子而不与她恩爱，让他的形象在结尾处蓦然高大起来。从艺术上说，这些情节设置的误会、巧合有点离奇，破坏了作品整体的“拟纪实”风格，削弱了文本的现实合理性。但从性别言说层面，这种处理保证了作品的男性理解维度，与作品所要表达的婚姻需要男女双方彼此沟通善待的论述主旨是一致的。

（作者单位：山东师范大学）

阅快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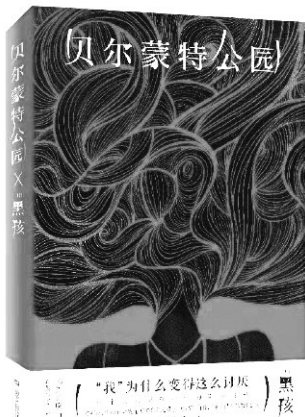
《旅行文学十讲》



张德明 著
北京大学出版社2021年7月版

人是旅行的动物，也是讲故事的动物。每个人都有听故事的兴趣、讲故事的愿望，以及讲好一个故事的潜能。旅行文学的魅力在于，它在给我们讲故事的同时，也在诱惑、撩拨和邀请我们，在诗与远方的召唤下，去追寻可能的世界。本书通过对经典旅行文学文本的细腻解读，串联起人类千年旅行文学史。以轻松的语调、诗意的语言，带我们穿越漫长的时光隧道，跨越辽阔的地理空间，重访曾被不同时空的人们在或真实或虚构的旅途中追寻过的可能世界。

《贝尔蒙特公园》



[日]黑夜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2021年5月版

她是在职场持续遭受暴力的员工、是对“谎言癖”丈夫大打出手的妻子、是想将年幼儿子交给好友抚养而后从容赴死的懦弱母亲、也是无法找到自我存在价值体系的迷惘女人。小说构建了家庭、职场、自我的三重棱镜式的生存困境，展示不断与社会搏击的人格试炼。小说里记录着每一场在混沌和清醒之间的博弈与撕裂，在癫狂和克制之间的摇摆，而作者大胆用这种叛变式的文学表达来向世界呼救。

《村庄笔记》



陈南帆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2021年1月版

中国高速发展转型期和后疫情时代带来的种种变化，迫切需要当代文学以新的方式介入社会。曾两度获得鲁迅文学奖的著名学者作家南帆就以个人走访为切入点，阐述了对快速变化中的“中国村庄”的深度观察，并深入到当代乡村的细部，从村庄的形象演变、历史沿革、文化心理等多个层面娓娓道来，在保留真情与抒情成分的同时，更是一份独特并富有价值的当代中国乡村考察笔记。

（言浅 整理）

品鉴坊

在必然的命运中创造个体人生的偶然

——评迪迪埃·埃里蓬《回归故里》

阅读提示

■ 崔应令

个体在社会、历史中是怎样的位置？对社会学者来说，这个问题不难回答。即便最强调“行动者”主体性的学者也不得不承认历史与社会结构对个人的强大制约力。当然，这并不意味着个体完全任由社会和历史摆布，无法选择自己的人生。因为共同的结构和历史无法回答人生何以千差万别。在万千众生里，我们可以清晰看到万千种不同，而这种不同既是结构性的也是主体能动性的，区别只在于身在其中的个体能否觉醒，以何种方式觉醒并抗争自己“命定”的道路。

法国哲学家、社会学家迪迪埃·埃里蓬在自述著作《回归故里》（上海文化出版社2020年10月版）中给我们揭示了一个家庭的叛逆者回归故土时，对加诸个体身上的结构性制约的认识以及个人对“命定”人生的对抗之路，展示了我何以成为我”以及如何在必然的阶层命运中创造属于自己的人生偶然和可能性。

阶级习性与命定的必然

在埃里蓬看来，阶级身份带来的不可抗拒的命运，其力量是强大的，因为这是社会秩序的要求。跨越阶级界限不容易，并不是仅靠“行动主体”就能做到。为此，我们必须放弃个体能自动审视自身的观念，看到被压迫者自愿承受压迫的方式及社会秩序延续的机制。只有致力于让个体或群体能以不同于以往的方式重新看待自己和自己的行为，并改变原有的行事方式和身份，社会惯习才能被摆脱，新的世界观和政治观才有可能。

阶级习性通过家庭和教育两种渠道得以再生产，这正是制约个体的社会力量。

首先是父母的阶级身份决定了他们与子女相处的方式和基本行为习惯，这种影响是最深刻而持久的。其次是教育的结构性排斥和压迫。对于身在资产阶级社会中的作者来说，教育系统是统治阶级社会控制和统治的一种手段，其运行过程是排斥平民阶级孩子的，甚至可以说教育系统是一个“地狱式的机器”，它导致的客观结果

是：复制和再生产被统治阶级。埃里蓬进而批判了先天“平等”观和天赋“权能”的“民主”思想，认为这一理念背后模糊或遮蔽了社会的真正不平等。

据此，埃里蓬自认为是一个历史决定论者，认为社会秩序和压迫力量施加在个人身上，无从可逃。他对“行动力”或“自由”对抗决定论或社会结构以及对“再生产”的对抗不抱希望，认为一切“异端”都是有限而相对的，绝对的“颠覆”并不存在，阶级身份无处不在，逃无可逃。

埃里蓬的反叛与出逃

但埃里蓬终究还是逃脱了预先被设定的阶级命运，过上与父母兄弟不一样的生活。他称这种逃脱是因为自己是教育系统中“被圣迹拯救”的人，是一种偶然。然而，我们在他的讲述中还是看到了个体能动性对个人命运的改写。这与他的反叛有关。

这种反叛首先是针对专断的父亲及他所代表的旧的家庭生活方式。父亲生前，他不愿意回家，父亲去世时，他也不愿意见他最后一面，甚至不曾参加父亲的葬礼。在父亲死后，他才觉得他可以完成回乡之旅。反叛家庭以及家庭所属阶级的行为方式和追求，是他的内核，是他最终能走出家庭的重要精神支撑。这一对家庭的反叛与逃离，与约翰·艾德迦·韦德曼在《兄弟们和身边的人们》写的对家庭的逃离完全一致。

第二种反叛则是针对主流性规则的。作为一个同性恋者，埃里蓬认为自己主动选择了不同于平民阶级的文化归属，以这种方式反抗平民阶级崇尚男子气概的价值观，以此“区隔”自己。因为不希望永远怀着羞耻与恐惧度过自己作为同性恋的一生，因此要反抗，要“将唾液变成玫瑰”“将语言攻击变成美丽的花环”，最终“将羞耻变成骄傲”，以此完成对正常标准和社会秩序的反叛。

他的回归是要试着去理解加诸在父母兄弟身上的结构性枷锁，是情感认同的回归，这与作为个体的他用自己的反叛脱离了既有的阶级归属，从而再创造了自己独特的人生并不矛盾，本质上，他仍是创造自己命运“奇迹”的人。

阶级身份跨越及创造个体独特人生道路的可能性

埃里蓬是如何做到阶级身份跨越的？如何让主体觉醒并自觉抗争命运的枷锁？事实上，无论是布迪厄《自我分析纲要》，还是埃里蓬，他们共同改变命运的秘诀仍然是读书，是教育改变了他们的阶层身份和通往另一种人生的可能性。

虽然埃里蓬曾写及由于自己没有社会资源和家庭支撑，无法写博士论文，这让他的“文凭”“没有很大的价值”。然而，他后来偶然的记者生涯没有用上他这个“没用的”文凭以及为此读的书，还能算偶然遇到吗？答案是：不能。最终，还是读书改变了他的命运。当然，看起来还有他人生中的诸多“偶然”：比如在高中偶遇的同学男孩给予的友谊和“残忍”（同学的阶级属性带给埃里蓬的伤害），让埃里蓬改变了对阅读的兴趣和与文字的关系，开启他对既有人生路的挣扎与自觉思考。他后来开始广泛的读书和研究，在中学毕业会考中取得优异的成绩，显示萨特意义上的“主体的自由性”，摆脱了“历史决定论”。

但无论是高中的同学还是偶然结识的工作机会，都与作者读书生涯分不开，说到底，读书和思考是这一切偶然缘分的根基，没有前者，后者就没有可能，就算遇到，也不会有机会。即便工作不如意，但是他能养活自己，进入到可以与知识分子相识的社会关系网络之中，有可以写作的经济基础和社会条件了。

个体身份的跨越是有意义的，因为它不仅改变了自己既定的人生道路，也带给人新观念。比如，埃里蓬的父亲曾经无比厌恶同性恋，但在面对自己有出息儿子出柜的事情上，他学会了宽容。

即使个人对既有道路的改变并没有达成自己想要的结果，也没有取得如布迪厄和埃里蓬一样的成就，没能真正跨越阶层身份，这种努力奋斗的探索之路本身仍是有意义的。萨特的那句“重要的不是我们将自己变成了什么，而是我们在改变自己时做了什么”可以作为最重要的理由支撑。不屈从命定的安排的一切努力和探索，让每个个体都有机会成为自己的英雄，多有趣！

（作者为武汉大学社会学院副教授）